

广州市停发或终止最低生活保障、低收入困难家庭救助公示单

经批准以下对象退出 最低生活保障 低收入困难家庭救助范围，现进行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如有异议，请尽可能提供事实依据，可直接向镇（街）反映。

公示时间：2022 年 3 月 3 日至 2022 年 3 月 9 日

监督电话：36899722 地址：广州市花都区公益路 35 号

保障对象姓名	家庭人数	保障人数	保障金额（元/月）	家庭所在镇（街）、村（居）	备注
陈继森	2	2	14	新雅街道清布村	经济核查收入超标，退出低收。
叶成州	4	4	252	花城街道东边村	核查收入超标，退出低收。
宋灼其	3	3	245	狮岭镇中心村	经济核查收入超标，退出低收。
梁水娇	3	3	245	狮岭镇西头村	经济核查财产超标，退出低收。
王桂全	3	3	21	狮岭镇军田村	经济核查收入超标，退出低收。

审批单位（盖章）

2022 年 3 月 3 日

注：未成年人信息不予公开。